

证券代码：002310

股票简称：东方园林

公告编号：2018-166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 1、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为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园林”或“公司”）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 2、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3,893,35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451%。
- 3、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为 2018 年 11 月 12 日（星期一）。
- 4、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不代表股东对该股份的减持计划。

一、本次解除限售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基本情况 & 股本情况

1、本次解除限售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向邓少林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843 号）核准，公司向邓少林等 41 名自然人及深圳市海富恒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 8 家机构发行 67,387,483 股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中山市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向徐立群、上海鑫立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鑫立源”）、上海邦明科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邦明科兴”）发行 12,977,848 股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上海立源水处理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同时，公司向中泰创展（珠海横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江苏苏豪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和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25,268,817 股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2、公司总股本变化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8 日实施了 2015 年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6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 股。此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股份数量调整为 80,365,331 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份数量调整为 75,215,208 股，共计新增股份 155,580,539 股。上述新增股份已于 2016 年 11 月 1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各认购方签署的股份锁定承诺，限售期为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至 36 个月不等。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2,677,360,406 股。

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6 日完成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业务，总股本变更为 2,681,155,280 股。

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0 日完成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工作，总股本变更为 2,682,778,484 股。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为 2,682,778,484 股。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1、申请解除限售股东涉及的股份锁定承诺

徐立群、上海鑫立源、邦明科兴通过前述交易取得的公司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自该等法定限售期届满之日起及之后每满 12 个月，应当按照 3:3:4 分期解锁。

2、承诺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3、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和违规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也不存在违法违规对其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2018 年 11 月 12 日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3,893,35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451%。

3、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户数为 3 户。

4、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及上市流通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非公开发行时 获得限售股份 数量（股）	已解除限 售股份数 量（股）	目前所持限 售股份数量 （股）	本次解除限 售股份数量 （股）	本次解除限售 股份数占公司 总股本比例	质押/冻 结限售股 数（股）
1	徐立群	4,592,860	1,377,858	3,215,002	1,377,858	0.0514%	0
2	上海鑫立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53,927	1,366,178	3,187,749	1,366,178	0.0509%	0
3	上海邦明科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831,061	1,149,318	2,681,743	1,149,318	0.0428%	1,529,999
合计		12,977,848	3,893,354	9,084,494	3,893,354	0.1451%	1,529,999

注：上海邦明科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处于质押冻结状态，解除限售不影响其质押冻结状态。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		本次变动 （增+，减-）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1,153,808,041	43.01%	-3,893,354	1,149,914,687	42.86%
高管锁定股	1,100,054,527	41.00%	0	1,100,054,527	41.00%
首发后限售股	53,753,514	2.00%	-3,893,354	49,860,160	1.86%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528,970,443	56.99%	+3,893,354	1,532,863,797	57.14%
三、总股本	2,682,778,484	100.00%	0	2,682,778,484	100.00%

五、关于本次解除限售的非公开发行股份后续事项的说明

持有本次解除限售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股东徐立群、上海鑫立源和邦明科兴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 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相关业务办理指南》等文件的要求处理后续相关事项，并履行相关义务。

六、备查文件

-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 3、股本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数据表；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八日